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 XIN HOLDINGS LIMITED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提呈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二零一零年年報及賬目。	236,602,340 (99.16%)	2,000,000 (0.84%)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2.	宣布派發末期股息。	236,602,340 (100.00%)	0 (0.00%)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3.	選舉朱學倫先生連任董事。	236,602,340 (99.16%)	2,000,000 (0.84%)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4.	選舉史習陶先生連任董事。	236,602,340 (99.16%)	2,000,000 (0.84%)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5.	選舉葉啟明先生連任董事。	236,478,340 (99.11%)	2,124,000 (0.89%)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6.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238,602,340 (100.00%)	0 (0.00%)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7.	重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238,602,340 (100.00%)	0 (0.00%)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8.	授權董事局購回本公司股份。	238,602,340 (100.00%)	0 (0.00%)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9.	授權董事局增發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二十新股。	230,912,760 (96.78%)	7,689,580 (3.22%)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10.	擴大授予董事局之發行新股權力。	230,912,760 (96.78%)	7,689,580 (3.22%)
此項決議案獲通過為一項普通決議案。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59,428,656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就會上提呈之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各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議案進行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股票過戶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局命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綺梅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翁若同先生(主席)、王會錦先生(副主席)、朱學倫先生及李錦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啟明先生、史習陶先生及蘇合成先生。